**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

**项目名称：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采购人：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集中采购机构：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07月21日**

**目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7432603)

[**第二章招标需求 13**](#_Toc7432604)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38**](#_Toc7432605)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3**](#_Toc7432606)

[**第五章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63**](#_Toc7432607)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9**](#_Toc7432608)

#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采购人计划书，经嘉兴市财政局**JM-00035085**号确认批准，现就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

二、**采购组织类型：政府集中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 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五、招标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区域 | 楼层 | 科室 | 人员配置(人) |
| 门诊楼 | 门诊一楼 | 药房 | 1 |
| 大厅 | 1 |
| 儿科门诊等 | 2 |
| 门诊二楼 | 大厅 | 1 |
| 妇科门诊 | 5 |
| 五官科 | 1 |
| 门诊三楼 | 生殖中心 | 2 |
| 产前诊断中心 | 1 |
| 产科门诊 | 2 |
| 门诊四楼 | 保健部 | 2 |
| 住院部 | 住院一楼 | 化验室 | 2 |
| 放射科、设备科 | 1 |
| 住院部门厅及母婴生活馆通道 | 1 |
| 急诊室输液 | 10 |
| 住院二楼 | B超室 | 1 |
| 功能检查科、病理科 | 1 |
| 入院准备中心 | 2 |
| 门诊小手术室 | 4 |
| 住院三楼 | ICU | 4 |
| 手术室（一） | 6 |
| 家属等候区 | 1 |
| 住院四楼 | 四病区西 |  |
| 住院五楼 | 五病区东 |  |
| 五病区西 |  |
| 住院六楼 | 六病区东 | 2 |
| 六病区西 | 2 |
| 住院七楼 | 七病区 | 2 |
| 住院八楼 | 八病区 | 2 |
| 住院九楼 | 九病区 | 2 |
| 住院十楼 | 十病区 | 3 |
| 住院十一楼 | 十一病区 | 2 |
| 住院十二楼 | 十二病区 |  |
| 住院4-12楼 | 通道+地下室 | 2 |
| 行政楼 | 行政1-4楼 | 办公室及过道等 | 4 |
| 行政1楼 | 发热门诊 | 2 |
| 停车楼 | 地下及1-4楼 | 地面、通道、楼梯、电梯等 | 2 |
| 后勤楼 | 后勤1-7楼 | 地下一层、技能培训中心、集体宿舍过道楼梯等 | 2 |
| 老医院 | 老医院 | 一楼至三楼部分区域及外围 | 1 |
| 二期病房楼 | 一楼 | 病区药房 | 1 |
| 供应室 | 6 |
| 二楼 | 儿童保健中心、生殖医学中心 | 2 |
| 三楼 | 手术室（二） | 6 |
| 分娩室 | 8 |
| 输血科 | 1 |
| 四楼东区 | NICU/PICU | 11 |
| 四楼西区 | 十三病区新生儿科 |  |
| 五楼东区 | 十四病区儿科（一） |  |
| 五楼西区 | 十五病区儿科（二） | 3 |
| 六楼东区 | 十六病区 |  |
| 六楼西区 | 十七病区产科（一） | 1 |
| 七楼 | 十八病区产科（二） | 3 |
| 八楼 | 十九病区产科（三） | 3 |
| 九楼 | 二十病区产科（四） | 3 |
| 十楼 | 二十一病区产科（五） | 3 |
| 十一楼 | 二十二病区产科VIP（一) | 3 |
| 十二楼 | 二十三病区产科VIP (二） | 2 |
|  |  | 垃圾运送（生活垃圾、医疗垃圾） | 4 |
|  |  | 外围 | 6 |
|  |  | 替班 | 20 |
|  |  | 电梯 | 14 |
|  |  | 药库 | 1 |
|  |  | 门诊公共卫生间 | 2 |
|  |  | 洗拖把 | 2 |
|  |  | 专项 | 13.5 |
|  |  | 运送中心 | 24.5 |
|  |  | 调度 | 2 |
|  |  | 管理人员 | 8 |
|  |  | **合计** | **人数不得低于232** |

**注：1.预算金额人民币1095万元/年；2.服务期贰年。**

**六**、**采购需求（概述）：**

投标单位应根据医院各科室的特点，对院内所有大楼及周围环境提供24小时的室内外清洁及运送服务，使其拥有一个整洁、舒适、安静、安全的治疗环境，同时针对医院的特殊环境及各个不同的服务区域制定防止交叉感染、消毒隔离制度和工作标准、作业流程。规范医疗区、办公区的保洁工作，确保卫生良好、环境整洁，符合相关保洁、消毒标准。具体需求详见第二章。

**七、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承诺：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时可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嘉兴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政府采购贷款流程：http://www.jxzbtb.cn/zxfw/005012/20181016/7e541bf4-ad29-4286-ace8-d12c1b2c54fc.html**

**八、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九、投标说明**：

１、本项目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行电子交易。

**2、供应商注册**

2.1注册网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

2.2供应商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和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3、获取招标文件（报名）：**

3.1获取方式：采购公告发布后，在政采云平台已完成注册的供应商登陆系统，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待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果“已申请”标签页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即为报名成功。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管理。在“已获取”的状态下，供应商可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3.2获取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login.zcygov.cn/login>  
 3.3获取时间： 2020年07月21日至2020年08月11日9时30分  
　　在上述时间内供应商均可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4.1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CA，拿到CA后需要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CA相关操作可参考《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2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CA申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  
《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  
《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注：ＣＡ证书遗失补办、延期、解锁、质保等业务可以在联连客户端上进行操作；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5、政采云咨询电话：400-881-7190；**  
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https://service.zcygov.cn/#/>

**6、汇信（ＣＡ）客服电话：400-888-4636**

**十、投标截止时间及提交注意事项**

１、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8月11日9时30分

２、投标文件提交注意事项

2.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拒收。

2.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2.3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解密失败导致投标供应商投标无效，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投标文件后，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1份下载至U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送达至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6室宋戌俊（收），以签收时间为准。快递寄出同时，项目被授权代表须以邮件方式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邮件格式为：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送至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邮箱，以便集中采购机构查收快递。如供应商选择快递费到付，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签。

2.4备份电子标文件制作为非强制性，但如遇因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情况造成无效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08月11日9时30分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5号开标室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2020年08月11日10:00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0年08月11日10:00前）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备份文件读取失败（含未提交），则投标无效。

**十二、其他事项：**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若社保缴纳地点为**嘉兴市[含五县（市）]范围内**的人员，供应商只需提供本项目所涉人员社保缴纳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即可，无需再提供纸质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核实存在造假情形，监管部门将记录企业不良信用并予以公示。

**十三、业务咨询：**

采购人联系人：俞丽华；联系电话：0573-83689348；

地点：嘉兴市中环东路2468号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宋戌俊；联系电话：0573-82512032

传真：0573-83282236　　　　　　　邮箱：109108378@qq.com

地址：嘉兴市广场路350号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嘉兴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573-82031729

采购单位：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集中采购机构：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07月21日

# 第二章招标需求

**嘉兴市妇幼保健院物业管理服务范围、要求及人员配置**

**一、服务范围**

**1．保洁范围：**嘉兴市妇幼保健院门诊楼、行政楼（含1号地下车库）、住院①部、住院②部（含地下一层）及急诊大楼（含地下一层）、停车楼（含地下一层）、后勤综合楼（含地下一层，含一楼、二楼商场、食堂除外的所有区域、外围道路及设施；院内其他建筑物；医院勤俭分部一至三楼部分区域及外围设施。

**2．运送范围：**根据院方要求提供各项运送及医疗辅助服务工作。

3.**电梯驾驶服务：**住院①部1号和3号电梯，住院②部手术专用和医疗专用电梯的驾驶服务。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要求**

投标单位应根据医院各科室的特点，对院内所有大楼及周围环境提供24小时的室内外清洁及运送服务，使其拥有一个整洁、舒适、安静、安全的治疗环境，同时针对医院的特殊环境及各个不同的服务区域制定防止交叉感染、消毒隔离制度和工作标准、作业流程。规范医疗区、办公区的保洁工作，确保卫生良好、环境整洁，符合相关保洁、消毒标准。

**（二）保洁服务**

**1.服务内容**

**（1）住院大楼**①**部和**②**部、门诊楼、急诊楼**

**服务内容：**门诊大厅、病房、地下一层、电梯厅、通道、楼梯、卫生间、办公室、护士站、医护值班室及其他用房的地面、墙面、天花板、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墙壁附体、盆景、办公家具、设备、灯具、通风口、各类设备设施（如空调表面、电梯表面及沟槽、电视机、电脑、打印机等，下同）、病床、床头柜、设备带、医技科室等的日常保洁及必要的消毒处理，病区推车去线条上油及按规定的消毒等，必须严格按消毒要求清洁。

**（2）行政楼**

**服务内容：**办公室、会议室、通道、楼梯、电梯、卫生间、地下一层及其他用房的地面、墙面、天花板、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墙壁附体、盆景、办公家具、各类设备设施、灯具、通风口等的清洁，办公桌面简单整理清洁，会议室的布置等。

**（3）公共场所**

**服务内容：**水泥、大理石、花岗岩、扶手、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灯具、通风口、盆景、候诊椅、桌子、各类宣传牌、橱窗及有关附体，天花板、栏杆、幕玻璃、附体、绿化区域等的清洁。

**（4）后勤综合楼、勤俭分部及其他用房**

**服务内容：**通道、楼梯、电梯、地下一层、各用房及卫生间的地面、墙面、天花板、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墙壁附体、盆景、办公家具表面、各类设备设施等的清洁，勤俭分部通道、楼梯、各用房地面、墙面、门窗玻璃、办公家俱表面及各类设备设施的清洁消毒及部分外围设施的清洁。

**（5）停车楼区域**

**服务内容**：通道、楼梯、电梯、地下一层至4楼顶各层地面、墙面、天花板、墙壁附体、周围盆景、各类设备设施等的清洁，电瓶车停车棚地面、屋面及周围区域设备设施的清洁和外围设施的清洁。

**（6）顶篷、露天阳台等边缘区域，包括各幢楼的顶楼区域、露天阳台、雨蓬、边角区域、2米以下的外墙；院内其他建筑物；室外立牌、绿化带、外围所有道路等。**

**服务内容：**上述区域的定期清洁，其中外围所有道路及绿化带每日做好清洁工作。

**（7）保障及医疗等设施类**

**服务内容：**一般设备设施表面清洁（院方有特殊规定的除外），消防设施、空调外壳洗尘与保洁、医疗区域推车轮去线条及上油、妇检床及其他诊查床等擦拭消毒。

**（8）地面养护**

**服务内容：**定期对PVC地面及花岗岩地面进行清洁、抛光、喷磨、打蜡。花岗岩及PVC地板按科室使用情况进行养护，要求花岗岩地面每年起蜡二次，公共部位PVC地面每年起蜡不少于二次，室内PVC地面每年起蜡一次，木地板每年打蜡一次，门急诊地面石材的翻新与保养。

**（9）垃圾清运**

**服务内容：**分类收集处理院内的所有垃圾；垃圾箱（桶）内外保持清洁，及时处理及更换垃圾袋，无散乱垃圾，无积水，无异味，其中病区、卫生间无堆积垃圾，对专用器具进行维护，对用具及暂存点进行清洁消毒处理。

**（10）医院感染管理方面的擦拭**

**服务内容：**按医院防保院感管理科要求做好物品表面消毒擦拭工作，如医院感染管理方面的服务内容发生变化，公司要无条件完成将发生变化的内容（医院不另支付费用）。

（11）当院方有特殊任务如创卫活动、各类检查、庆典活动或科室调整等，供应商应在指定范围无条件另行保洁，医院不另行支付费用。

（12）当遇暴雨、台风、下雪等恶劣天气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保证医疗工作正常开展。

（13）保洁过程中及时关闭走廊和各间办公室、诊疗室的电灯、电扇、灯箱灯，如发现损坏及时与护士长、护士联系修理，水龙头损坏及时报修。

**2 .保洁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保洁频率** | **保洁内容** | **保洁要求** | **备注** |
| 地面 | 地面每日干湿拖二次，有垃圾及时清理 | 每日拖地不少于二次、消毒液拖地按院感要求执行 | 表面洁净、无尘土、污迹、烟头、纸屑、油迹及垃圾，干净明亮 | PVC地板、花岗岩、抛光砖等地面按规定时间上蜡 |
| 墙面 | 每日保洁 | 2米以下内墙每日清洁，  2米以下外墙每季清洁 | 无污迹、无水迹、无灰、无蜘蛛网 |  |
| 门 | 每日保洁 | 各房间门、通道门每日抹擦 | 无尘土、无污迹 |  |
| 不锈钢面 | 每周一次 | 不锈钢光亮剂全面保洁 | 无脏污点 |  |
| 走廊扶手 | 每日保洁 |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清洁，每日用消毒液擦拭一次 | 无污渍、无浮灰、无水迹、无烟蒂 |  |
| 玻璃 | 每周一次保洁，室内玻璃循环清洁 | 用玻璃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玻璃，每周一次，室内玻璃循环清洁 | 玻璃明亮光洁，无污渍、无水迹 |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各房间循环清洁 |
| 卫生间 | 坐便器随时保洁 | 1．打开换气扇或窗户进行通风。  2．台盆、便器等放水冲洗。  3．收集垃圾、清洁垃圾桶、换新垃圾袋。  4．清洗台盆及水龙头。  5．用洁厕消毒液清洗便器并冲洗。  6．每日对坐便器进行消毒。  7．擦拭台面和墙面四周、门等。  8．擦拭地面。  9．必要时点上盘香。 | 卫生间无异味，镜面无水点、水迹、污迹，洗手池无污垢，便器无污垢黄迹，随时保持畅通，无漏水，无异味、垃圾袋定时更换 |  |
| 电梯 | 每日二次，有垃圾及时清理 | 每日地面保洁及轿厢体、门保洁，每日轿厢内消毒一次。 | 无障碍、无划痕、无脱落；无灰尘、无污迹 |  |
| 每周一次 | 不锈钢光亮剂全面保洁。 | 均匀有光泽 |
| 公共设施 | 每日保洁 |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清洁一次。 | 无污渍，无积灰、无蜘蛛网 |  |
| 病人等候区 | 每日保洁 | 等候椅每日用全能清洁剂清洁，每日用消毒液一次。 | 无垃圾、无浮灰、无烟蒂、无水迹 |  |
| 诊查床 | 每日一次 | 每日用消毒液擦拭一次。 | 无积灰、无污渍 |  |
| 床单位 | 每日清洁一次 | 每日用消毒毛巾和清水清洁一次（传染病人用消毒液擦拭） | 无灰、符合院感一床一桌一巾要求 |  |
| 出院后终末消毒 | 用消毒液擦拭床栏、床头柜、床档、凳子、陪护椅；铺备用床。 |
| 输液架 | 每日一次 |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清洁一次 | 无灰 |  |
| 推车 | 每日擦拭 | 每日擦拭；每周添加润滑油 | 无积灰、无异响 |  |
| 高处灯具、灯口、通风口 | 每季一次 | 每季用全能清洁剂清洁一次 | 无积灰 |  |
| 室内公共区域 | 循环保洁 | 1．收集垃圾、清洁垃圾桶、换新垃圾袋。  2．清扫地面垃圾。  拖大厅、过道、走廊地面。  3．清洁护墙、厅柱、盆景。  4．擦拭窗台、窗框、木门。  5．擦拭楼梯扶手、拖楼梯地面。  6．清洁天花板及灯具。  7. 花盆垃圾桶抹擦、清倒 | 无垃圾、无浮灰、无烟蒂、无水迹，盆景植物表面无积灰。 |  |
| 办公桌椅、电话、电脑等室内设施 | 每日一次 | 每日擦拭一次 | 无积灰、无污渍 |  |
| 外围道路及外环境 | 循环保洁 | 路面及地面清扫、不定期冲洗 | 干净、无杂物树叶、无污迹、无明显泥沙 |  |
| 每季保洁 | 各类室外立牌抹擦 | 干净无厚积尘土、无污迹 |  |
| 循环保洁 | 绿化带及停车位清扫，收集垃圾，吸烟亭清洁 | 干净、无抛洒垃圾、无大石头 |  |
| 每日及时发现及时清理 | 各类明沟、雨水井、排水井清洁堵塞物。 | 干净、无杂物、排水通畅 |  |
| 每日保洁 | 公共设施抹擦 | 干净、无灰网 |  |
| 顶篷、露天阳台等边缘区域 | 每日保洁 | 沟槽、地面、蓬面不定期清扫、冲洗，清洁堵塞物 | 沟槽无堵塞物，地面、蓬面无污迹，无杂物堆放，边缘区域无蛛丝、脏物 |  |
| 备注：随时清洁、循环清洁，保证区域内无垃圾等目视污物，整体干净明亮。  保洁员在每天下班前半小时对各自承包区域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 | | |

**（三）运送及各类医疗辅助服务**

1．病区床单位终末处理及铺备用床，日常床单和被套的更换（根据需要随时），病区、诊室各检查床终末处理及床单更换（根据需要随时）等。

2．按时、及时、安全、准确、无误、接送病人（孕产妇、新生儿等）至相关科室检查手术治疗，搬运病人轻稳，注意保暖，防止跌伤，病情变化及时报告医生，不得擅自脱离病人。

3．定时收送病区内各种标本、各类单据到指定科室，保护好标本，不损坏和丢弃、遗失标本。急诊标本和急诊单随叫随送，做到正确、无误、及时。

4．出院病历送至病案室。

5．病区资料复印、设备仪器送修和取回等。

6．清点交接送洗的衣服、被子等。

7．初步清洗一般医疗用物，清洗门诊部分医疗器械，随时补充相关备用物品，安放整齐。

8．协助做好新生儿淋浴的辅助工作，对NICU、ICU、分娩室等科室协助做好病人（孕产妇、新生儿）的生活护理，发放陪客参观衣等工作。

9．病区新病人及时供应开水。

10．小尸体运送到指定地点，并做好交接记录。

11．负责收集运送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及可回收物品至指定暂存点并做好保管、交接。

12．物品、家具等的院内搬移，收、挂标语横幅等，突发大水、下雪等应急情况时的除水、除雪工作等杂务。

13.负责设备科、总务科仓库物资的下送工作，同时做好科室非计划性物资的领用。

14．病区出院带药送至各病区，必要时到药房取药、退药，科室间物品借用。

15．定期拆装窗帘、纱窗等。

16.做好科室内临时的各类其他医疗辅助工作。

**（四）保洁运送其他相关要求**

1.运送：供应商要按要求做好全院病人的运送和物资配送，确保正确、安全。爱护运送工具，及时清洁整理转运床，使其保持良好的备用状态。

2．保洁过程中注意节约用水、用电，发现室内建筑、家具、设施有所损坏，影响使用或有碍观瞻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24小时有应急服务，雨雪天气，供应商要无条件安排值班，及时在门口摆放吸水、防滑设施，并清理污水、印迹，刮风下雨等恶劣天气要及时关闭各楼层门窗，发现医院基础设施损坏时，要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或通知后勤服务中心和上级主管领导及院总值班，费用已包括在投标价内，不再另行支付。

4．协助院方管理责任区域内的消防和防盗。

5．在新生儿科、分娩室、ICU、手术室、门诊小手术室、供应室、药房等特殊科室工作的员工应服从科室安排。门急诊公厕有专人负责保洁，医疗垃圾收集人员应专人专职，供应商要给特殊岗位员工提高薪资待遇以保证员工的稳定性和工作质量（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内，不再另行支付）。

6．协助医院做好禁烟工作。

7．日常保洁工作冬季6：30，夏季6：00开始服务，结束时间不早于17:00。

8．所有病房、公共环境和院落设置中午班11：30-13：30，晚班17：00-21：00，采取巡视保洁的方式且具体标准不低于日间要求。

9．采取科学环保的方式和设备进行服务。

10．保洁服务所需的设备以及使用清洁剂、地面保养剂的要求：提供使用的设备、清洁、洗涤剂、消毒剂、地面保养产品，必须是通过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并予以使用的优质产品，符合绿色环保的要求。

11.所有的保洁消毒流程严格按照《医疗机构环境表面清洁消毒技术规范》，并遵从医院疫情防控措施的要求正确使用消毒液，做好电梯等环境清洁消毒工作，所有病房全部采用超细纤维拖把拖地，并保证20平方更换一片。

11．保洁、运送及医疗辅助服务的工作质量应符合国家卫生城市和医院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标准。

12．如未详尽事宜以实际操作情况为准。

**（五）电梯运行服务**

1穿工作服，注意整洁，不浓妆艳抹，对乘梯人员注意礼貌用语，不串岗、

不脱岗。

2.工作期间实行站立式服务，严禁将凳子搬进电梯。

3.保持电话通畅，配合外勤队及时、顺利的运送各种检查、手术、分娩、出

入院等患者。

4.满足临床医务人员的紧急运送要求。

5.医用电梯4台保证有司机服务，其中2台电梯要求24小时有司机，2台

电梯要求周一至周六7：30--15：30有司机服务。

6.负责电梯内卫生清洁及安全操作，发生故障或发现邻近电梯运行异常及时

向主管人员及总务科电梯管理员汇报。

7.发生电梯断电等突发状况时，按应急预案演练处理，及时汇报、呼救，安

慰好电梯内乘客，减少危险因素。

8.日保养检查制度：保持轿厢、厅门口的清洁卫生，特别注意轿箱门、厅门

门槛槽中杂物、尘土必须清除。

9.电梯上不准运送易燃、易爆物品 。

**（六）人员配置要求：（人员年龄计算按照投标截止时间为计算时间）**

1.供应商要合法用工，并派用与医院后勤服务相适应的工人。所有人员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素养和上岗资质，具有与工作相适应的文化，无不良记录及嗜好，爱岗敬业、工作勤快，礼貌待人、和蔼处事，相貌端正、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体现年轻化。

2.供应商须缴纳员工必要的社会保险，社会保险费用计入总投标价，供应商对员工的辞退率应控制在每月5%以内，本地工人比例不少于总人数的75%，员工平均年龄55周岁以下，最大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医疗垃圾收集人员年龄55周岁以下）。

3.根据甲方的要求，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服务区域内各项服务工作配备足够人员，且投入的保洁运送人员不得少于232人（含电梯驾驶人员不少于14人，具体见下表）。所聘人员必须符合劳动部门有关用工规定，并经供应商相关专业考核合格后上岗，甲方有权对此进行审核并提出整改意见。

4.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并核定每一阶段的实际用工人数，费用不超过投标文件总额范围，特殊情况双方协商并确定费用。

**嘉兴市妇幼保健院物业服务岗位人员分布表**

|  |  |  |  |  |
| --- | --- | --- | --- | --- |
| 区域 | 楼层 | 科室 | 人员配置 | 备注 |
| 门诊楼 | 门诊一楼 | 药房 | 1 |  |
| 大厅 | 1 |  |
| 儿科门诊等 | 2 |  |
| 门诊二楼 | 大厅 | 1 |  |
| 妇科门诊 | 5 |  |
| 五官科 | 1 |  |
| 门诊三楼 | 生殖中心 | 2 |  |
| 产前诊断中心 | 1 |  |
| 产科门诊 | 2 |  |
| 门诊四楼 | 保健部 | 2 |  |
| 住院部 | 住院一楼 | 化验室 | 2 |  |
| 放射科、设备科 | 1 |  |
| 住院部门厅及母婴生活馆通道 | 1 |  |
| 急诊室输液 | 10 |  |
| 住院二楼 | B超室 | 1 |  |
| 功能检查科、病理科 | 1 |  |
| 入院准备中心 | 2 |  |
| 门诊小手术室 | 4 |  |
| 住院三楼 | ICU | 4 |  |
| 手术室（一） | 6 |  |
| 家属等候区 | 1 |  |
| 住院四楼 | 四病区西 | 暂时不需要 |  |
| 住院五楼 | 五病区东 |  |
| 五病区西 |  |
| 住院六楼 | 六病区东 | 2 |  |
| 六病区西 | 2 |  |
| 住院七楼 | 七病区 | 2 |  |
| 住院八楼 | 八病区 | 2 |  |
| 住院九楼 | 九病区 | 2 |  |
| 住院十楼 | 十病区 | 3 |  |
| 住院十一楼 | 十一病区 | 2 |  |
| 住院十二楼 | 十二病区 |  |  |
| 住院4-12楼 | 通道+地下室 | 2 |  |
| 行政楼 | 行政1-4楼 | 办公室及过道等 | 4 |  |
| 行政1楼 | 发热门诊 | 2 |  |
| 停车楼 | 地下及1-4楼 | 地面、通道、楼梯、电梯等 | 2 |  |
| 后勤楼 | 后勤1-7楼 | 地下一层、技能培训中心、集体宿舍过道楼梯等 | 2 |  |
| 老医院 | 老医院 | 一楼至三楼部分区域及外围 | 1 |  |
| 二期病房楼 | 一楼 | 病区药房 | 1 |  |
| 供应室 | 6 |  |
| 二楼 | 儿童保健中心、生殖医学中心 | 2 |  |
| 三楼 | 手术室（二） | 6 |  |
| 分娩室 | 8 |  |
| 输血科 | 1 |  |
| 四楼东区 | NICU/PICU | 11 |  |
| 四楼西区 | 十三病区新生儿科 | 暂时不需要 |  |
| 五楼东区 | 十四病区儿科（一） |  |
| 五楼西区 | 十五病区儿科（二） | 3 |  |
| 六楼东区 | 十六病区 |  |  |
| 六楼西区 | 十七病区产科（一） | 1 |  |
| 七楼 | 十八病区产科（二） | 3 |  |
| 八楼 | 十九病区产科（三） | 3 |  |
| 九楼 | 二十病区产科（四） | 3 |  |
| 十楼 | 二十一病区产科（五） | 3 |  |
| 十一楼 | 二十二病区产科VIP（一) | 3 |  |
| 十二楼 | 二十三病区产科VIP (二） | 2 |  |
|  |  | 垃圾运送（生活垃圾、医疗垃圾） | 4 |  |
|  |  | 外围 | 6 |  |
|  |  | 替班 | 20 |  |
|  |  | 电梯 | 14 |  |
|  |  | 药库 | 1 |  |
|  |  | 门诊公共卫生间 | 2 |  |
|  |  | 洗拖把 | 2 |  |
|  |  | 专项 | 13.5 |  |
|  |  | 运送中心 | 24.5 |  |
|  |  | 调度 | 2 |  |
|  |  | 管理人员 | 8 |  |
|  |  | **合计** | **232** |  |

**人员资质要求：**

1. 项目经理：年龄45周岁以下，本科（含）以上学历，具有物业经理上岗证或物业管理师证，为公司正式员工，具有5年以上相应工作管理经验，身体健康，作风正派，品行端正，党员优先。
2. 保洁、运送主管：年龄50周岁以下，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为公司正式员工具有2年以上相应工作管理经验，身体健康，作风正派、品行端正。
3. 保洁员：一般岗位年龄60周岁以下，院感重点科室55周岁以下（如手术室含门诊小手术室、分娩室、ICU、NICU，初中以上学历，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身体健康，品行端正。
4. 中央运送：年龄60周岁以下，初中以上文化，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身体健康，品行端正。
5. 电梯员：年龄50周岁以下，大专以上学历，形象好，素质高，身体健康，品行端正，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6. 分娩室：年龄55周岁以下，要求女性，身体健康，品行端正，能用普通话沟通，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7. ICU：年龄55周岁以下，要求女性，品行端正，身体健康，吃苦耐劳，无抽烟酗酒等不良习性，有一定文化水平，能识字写字，语言沟通无障碍，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相关工作经验优先。（工作特点：患者生活照护，搬运转送患者，环境物品清洁保洁）。
8. 手术室：年龄55周岁以下，要求女性，身高155cm左右，品行端正，身体健康，吃苦耐劳，有文化，能认字，会讲普通话。沟通交流顺畅，卫生习惯好，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9. 供应室：年龄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干重体力活），品行端正，文化程度不限，能有效沟通交流，可以正常使用手机的就可以，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10. 急诊室：年龄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品行端正，有一定文化水平，能识字写字，能说普通话，能与患者、家属进行良好的沟通，要有工作责任心、工作勤快，有团结协作精神，有拾金不昧的优良品质，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11. NICU：（包括普通保洁6位，运送1位，专职消毒员3位，家属接待1位）,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服从科室安排。

（1）普通保洁员年龄要求小于55岁，身体健康，至少小学水平以上，能胜任工作。

（2）专职消毒员小于55岁，特别优秀的可以适当延长，至少小学水平以上。

（3）家属接待员要求年龄小于45岁，初中水平及以上，头脑清楚，服务态度好，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会操作自主结算机和处理简单的问题。

1. 22病区：年龄60周岁以下，要求女性，形象好，素质高，身体健康，品行端正，能用普通话沟通，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2年以上酒店工作经验。
2. 23病区：年龄55周岁以下，要求女性，本地人，形象好，素质高，身体健康，品行端正，能用普通话沟通，要有工作责任心，经过专业或岗前培训， 有2年以上酒店工作经验。

**（七）设备及耗材投入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具有电动驾驶式扫地机、石材碾磨机、多功能擦地机、吸水吸尘两用机、高速抛光机、吸尘器、高压水枪、手提抛光机、晶硬镜面处理机、洗衣机、烘干机、手机、无线对讲机、电脑、打印机、考勤机等设备。

2．日常保洁运送所需消耗品如清洁剂、消毒液、拖把、生活垃圾袋等均由供应商提供(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内，不再另行支付)，医疗废物垃圾袋由甲方免费提供。

3.中标供应商物业运送系统与医院HIS系统对接，应用运送服务智能化信息系统，确保运送工作及时、准确、安全、高效。

**（八）节能要求**

1.供应商应教育员工提高节约能源资源意识，形成自觉节能的习惯；

2.根据各科室不同光照要求，合理使用照明灯具，及时关闭不必要的照明灯具；

3.空调运行期间及时关闭门窗，并对病患家属做好教育和提醒；

4.下班或休息期间及时关闭电器设备；

5.发现用水器具、管道阀门有跑冒漏滴水现象及时报告提请维修；

6.不乱用、滥用医用手套、医用草纸等卫生材料；

7.清洁卫生工作时合理使用水源，水龙头不可长流水；

8.发现浪费能源的现象要及时报告、制止或纠正。

9.对发现的与供应商员工有关的浪费能源资源行为应及时改正，屡不改正者甲方有权给予相应的扣罚，对节约能源资源表现突出的员工甲方酌情给予奖励。

**（九）其他要求及说明**

1．供应商应制订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及相关服务的承诺。如因质量未达到目标，中标单位应因此承担责任和经济赔偿。

2．供应商应制订详细的培训计划，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日常培训和文明礼仪培训，确保每个员工培训合格上岗。

4．员工服装应统一、整洁，挂牌上岗，便于管理。

5．供应商工作人员应做好自身防护工作。

6．供应商应保证在承包期内其员工最低月工资不少于嘉兴市最低工资标准，本项目要求做六休一的，员工税后个人收入部份不包含住宿费用、加班费、夜餐费、福利、岗位津贴、高温费、企业及个人应缴纳的社保部分。中标人书面承诺派驻本项目的员工社保参保率不得低于50%，并且有员工（工资福利）激励方案、员工队伍稳定方案、员工三金交纳方案、女工特殊福利方案。

7．社会保险除必须的各种社保外，还应包括保额为100万元第三者责任保险和员工人身意外保险。

8.以上服务区域时间为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相关特殊区域为 24 小时

服务全年无休，敬请认真调研，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9.甲方提供供应商存放工具、洗涤和烘干场所、更衣及办公室等，具体面积及数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10.供应商及员工必须遵守医院的一切行政管理、消防安全、病区等规定和制

度。

11．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供应商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12．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小费或赠送实物，不得在承包区域住宿或从事非法活动或有损甲方利益的活动。

13．承包区域的各项服务工作时间必须符合及满足甲方的要求，包括星期天及公众假期，都不得停止工作，甲方认为应向病人提供或提高服务质量时，可要求供应商调整工作时间直至全天二十四小时工作。如因服务范围内容变动需调整合同，由双方协商确定。

14．对于额外的零星工作，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15．在服务期内遇到医院各类检查（如上级部门来院检查等），供应商要无条件加班，医院不另支付加班费，即此项造成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6．供应商单位员工发生被媒体曝光或影响医院公众形象（如卖医疗垃圾、坑害病人等）或违反医院规章制度造成不良影响，以及存在一小部份与招标文件不符合的做法，或不履行其投标文件的部份承诺，而由此产生的损失及消除影响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全部承担。

17．供应商单位未经甲方书面合同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性活动。

18．供应商单位达不到甲方要求及各项服务承诺，甲方有权要求其整改，直至扣款或无条件终止合同。

**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

一、考核标准

甲方由总务科负责对供应商物业管理服务的监管，每月组织人员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和人员在岗情况、人员年龄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考评采用保洁运送服务质量考评和征询调查相结合的方式，甲方应将考评结果书面告知供应商。

1.保洁运送服务质量考评：考评内容包括总务科每月组织的保洁运送服务质量考评（见下表，考评时甲方邀请供应商共同参加）和平时不定期检查相结合。

2.征询调查：由医院服务品质管理科每月组织的病人及医务人员对供应商的综合满意度测评和嘉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的每季度行风满意度调查中相关内容测评。

二、奖惩办法

1. 实际到岗人数应不低于总人数的90%，如果低于90%按同等比例扣除总服务费，但最多不超过总服务费的5%。

2、连续3个月到岗人数低于90%，从第3个月开始加倍扣罚；如连续4个月到岗人数低于90%或全年累计6个月到岗人数低于90%，视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承包合同。

3.甲方每月对供应商服务综合考评一次，要求达到95分以上。低于95分按每分1%的比例扣罚服务费，但最多不超过总服务费的5%。

4.连续3个月低于95分，从第3个月开始加倍扣罚；如连续4个月综合考评或全年累计6个月不达标，视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承包合同。

5.如连续3个月综合考评达到98分以上，甲方经院长办公会讨论予以适当奖励。

三、保洁运送服务质量考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考核标准** | **分值** | **检查情况记录** |
| 1 | 室内  卫生 | 地面无污迹，无积水，积尘，无蛛网及污物，门、墙无污迹、指纹迹，家具、柜面、窗柜、床档无污迹，办公桌整洁，电脑及键盘无积灰，无蛛网及虫卵，绿色植物无积尘，通风口、电梯门、轿厢、消防梯等无积灰，无污迹。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15分 |  |
| 2 | 厕所卫生及垃圾处理 | 地面无积水，无污物，台盆无污迹，座便器光亮清洁、无污迹、水垢、无臭味，淋浴房光亮、无污迹、水垢，及时收集垃圾并分类，按规定装袋，保持垃圾桶清洁，桶外无散乱垃圾、无污迹，垃圾不满溢，每天冲洗垃圾房，并给予消毒。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15分 |  |
| 3 | 外环境卫生 | 保持大楼周围所有路面、通道、楼梯、灯罩清洁，无纸屑、烟头，无污水、污迹、痰迹、污物等，宣传栏、玻璃门内外清洁，无乱堆放，候诊大厅玻璃门、窗洁净、透亮，座椅清洁、无污迹，地面无烟头、纸屑。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15分 |  |
| 4 | 院感及废品 | 每天按规范处理床单位，每天按规定分类使用小毛巾，按规定分类处理生活垃圾、医疗废弃物及可回收物品，均不得擅自变卖，违者重罚。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20分 |  |
| 5 | 仪容仪表 | 员工上岗须穿工作衣，配戴工号牌，不穿拖鞋及响底鞋，不得迟到早退，不得窜岗、离岗、闲聊，语言文明，不在工作场所大声喧哗和吵架，工作认真负责，服从甲方负责人的指挥，无病人及甲方的投诉。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15分 |  |
| 6 | 运送管理 | 按时、准确护送病人检查，及时、快速送检标本和各类单据，接电话语言文明，对待病人态度和蔼，服务热情，对医务人员的指令尽快执行，无差错发生。值班期间不离岗、窜岗，随叫随到，动作迅速，满足临床一线需求，无病人及医务人员投诉。 | 一处不合格扣1分 | 20分 |  |
| 考评结果汇总 | | | | 100分 |  |

检查者签名： 年 月 日

## 三、商务条款

|  |  |
| --- | --- |
| 验收条件及标准 | 由采购单位组织验收 |
| 服务时间及地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贰年。服务期满后，经考评等级达到合格及以上的，经双方协商可续签一年。  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采购单位在中标供应商通过第一个月考核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10%预付款；其余合同款采购单位按月支付（中标供应商通过考核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报价要求 | １、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期限壹年的承包费用报价，服务期限内承包费不予调整。承包总价必须包括在承包区域内提供保洁、运送等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夜餐费、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服装、安全、仓储、运输、维修、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保洁、运送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2、供应商认为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承包内容所发生的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设备进出场费、原材料价格变化风险等一切费用均应计入投标报价，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今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或调整。 |
| **其他要求** | 1.中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书面合同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性活动。2. 采购单位依据合同和服务标准，每个月对物业管理的保洁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如有达不到合同标准的物业服务项目，业主单位有权扣除承包方相应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用。半年内多次考核较差的，业主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
| 政策性条件 | 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

#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集中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开启报价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符合要求的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集中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4、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如果有现场展示或讲标（按第五条执行）

5、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建立项目专属钉钉群，邀请投标供应商进群。项目专属钉钉群作用：

5.1、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通过专属钉钉群通知供应商按电子交易项目要求接受讲标（演示视频展示）、签发中标通知书（纸质件由采购人代表代为领取，同合同一起寄送给中标供应商）等事宜。

5.2、供应商须在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产生中标候选人期间时刻关注项目专属钉钉，配合专家组工作，如有询标（澄清、质疑），在30分钟内（具体时间以询标函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备）通过ＣＡ进行回复。过期不按要求回复，其投标文件无效。  
　　5.3项目专属钉钉群等项目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后解散。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
| 2 | 采购内容：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投标保证金：无 |
| 5 | 现场踏勘：时间2020年\*\*月\*\*日 09:30；  踏勘地点：嘉兴市妇幼保健院；联系人：俞丽华（电话：0573-83689348）。  投标文件中不能详细表述的不可预见费用、招标需求和设备技术参数等，供应商需通过现场踏勘后考虑在最终报价内，否则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请采购人做好现场踏勘的签到、记录以及发放现场踏勘证明工作。现场答疑将形成会议纪要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 |
| 6 | 投标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投标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
| 7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0年08月11日9时30分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5号开标室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 8 | 演示：展示内容见评分标准。请各供应商按照项目要求做好准备确保展示效果。频展示时间：不超过10分钟（不包含评委提问时间）,不提供者不得分。 |
| 9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10 | 评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new/)。本项目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 11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12 | 履约保证金:无 |
| 13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建议采购人在对采购结果质疑期（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4 | 合同公告：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上述媒体，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15 | 本项目预算：1095万元/年；最高限价为预算价，超预算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
| 16 | 付款条件：采购单位在中标供应商通过第一个月考核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10%预付款；其余合同款采购单位按月支付（ 中标供应商通过考核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
| 17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18 | 关于参考品牌：除招标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 |
| 19 | 信用记录：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时同时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
| 20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
| 21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见第六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加盖单位公章）。(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2.根据〔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监狱企业同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
| 22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

**一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和采购人。

2.“投标人”、“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行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系指核心产品。

**（三）采购人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采购人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集中采购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一一关联。**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投标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1.资信商务文件：**

1.1资格文件：符合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相关文件及证明材料；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时同时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1.2投标声明书；

1.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诚信承诺书

1.5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6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1.7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中标通知书、合同及客户评价表复印件）；

1.8与本项目实施相关的投标人各类资质证书、认证证书、许可证等（如信誉荣誉、节能环保、本地化服务等。提供复印件）；

1.9投标人情况介绍；

1.10商务响应表；

1.11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他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的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1.12投标人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的奖惩情况说明，格式自拟。

1.13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和评分标准要求的承诺，如质保期、软件产品质保期以后的维护费用报价等。

1.1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2、技术文件：**

A.货物类项目的投标技术文件：

（1）投标产品详细清单（不含报价）及技术响应表，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采购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2）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3）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4）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一览表；

（7）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的承诺

（8）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B.服务类项目的投标技术文件：

(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2)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

(3)保证项目质量的技术力量及技术措施。

(4)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安排。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产品清单明细及技术响应。

(7)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8)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9)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的承诺。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及资料（格式自拟）。

**3、投标报价文件：**

3.1投标函；

3.2开标一览表；

3.3投标报价明细表；

3.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前期方案编制、招投标、审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在资信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服务承诺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不符合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4.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专家防护工作，查验健康码（并填写《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身份证，并测量体温，确保顺利开展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在签到时同时签订承诺书。**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集中采购工作人员将会在项目专属钉钉群与各供应商互动。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开启报价环节，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在系统里CA签字确认，否则报价文件无效；

2.2.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4评标委员会撰写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5集中采购机构在项目专属钉钉群宣布评审结果。

**（三）开标程序：**

1.开标会议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报价文件等资信技术评审结束后再开启。

6.评审组首先对资信商务及技术进行评审打分，并完成资信和技术分的评审。

7、在开标室由主持人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宣读《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投标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或者服务项目名称），以及主持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并由投标人代表确认。

8.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记录人做开标记录，同时由主持人、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9.开标及评审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政府采购评审专家5人和采购人代表2人，共7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投标人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标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嘉兴市政务服务和数据资源管理办公室督察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1.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供应商。

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２、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

# 

#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嘉兴市妇幼保健院2020-2021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投标签到先后顺序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及其他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0-15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

2.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材料，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见第六章）；

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网站截图）<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加盖单位公章。

3.根据〔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4.监狱企业同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5.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分（0-70分）**

**1.服务方案（0-32分）**

**1.1**针对本项目的物业服务整体设想及策划，包括物业服务的分析，重难点分析及对应解决措施，全面性及针对性的服务措施及服务原则，对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给分，（0-4分）

**1.2** 环境保洁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及针对性，可行性；（0-4分）

**1.3** 中央运送工作方案的全面性及针对性；（0-4分）

**1.4** 电梯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0-2分）

**1.5** 地面保养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针对性；（0-2分）

**1.6** 提供明确的防止医院交叉感染的措施，具可操作性、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0-3分）

**1.7** 针对各类检查（尤其是等级医院检查）的应急方案及措施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4分）

**1.8** 针对本项目的物业交接过渡方案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3分）

**1.9** 突发性公卫事件的应急方案及措施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4分）

**1.10** 投标人与医院HIS系统对接时，承诺：1.提供物业服务管理系统中，必须有医院运送管理类软件功能，有得1分；2.与医院HIS系统无缝对接，有得1分；无不得分。

**2.员工稳定性措施（0-9）**

**2.1**春节员工缺岗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3分）

**2.2**稳定员工队伍解决方案（提升员工福利待遇方案）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3分）

**2.3**员工实际到岗情况监督机制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0-3分）

**3.管理团队（0-8分）**

3.1根据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经理的专业职称、履历、学历等综合实力打分（0-3分）

3.2根据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年龄层次，专业证书等综合实力打分，（0-5分）

**4.拟投入的物资和设备情况（0-3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物资（设备和主要工机具等）配备的全面性、合理性及先进性；（0-3分）

**5.质量考核办法及奖惩制度（0-3分）**

供应商质量考核办法及奖惩制度的全面性、针对性及可行性；（0-3分）

**6.人员培训方案（0-4分）**

各岗位培训计划的详细程度及培训方案的全面性、针对性及可行性；（0-4分）

**7.根据现场踏勘后结合服务内容现场讲标（0-11分）**

**7.1现场踏勘情况：需提供采购方踏勘证明 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7.2结合现场踏勘情况围绕服务方案进行讲解，讲解时间不超过10分钟不含专家提问时间，（注：讲标人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7.2.1.应对现实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方案。（0-3分）

7.2.2.应对现实突发事件疫情情况下应急方案。（0-3分）

7.2.3.服务保障措施：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的承诺及措施；安全文明礼貌的承诺及保证措施；重大接待任务及重要节假日加班措施。各投标单位比较得分（0-3分）

**（三）商务资信及其他分（0-15分）（投标时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不提供者不得分）**

**1.资信情况（0-6分）**

（1）投标人信用情况:供应商获得市场监管部门认定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级公示,AAA得3分，AA得2分，A得1分，没有不得分。

（2）凡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获得政府行政部门（不包括行业协会）颁发的国家级奖得2分，省级奖得1分，地市级奖的0.5分，多等级同类荣誉取最高级分值，不重复给分。本项最高得3分。需提供证明材料。（0-3分）

**2.诚信分（0-3分）**

凡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此项得分为0，若无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得3分（供应商自行提供，如有不良记录又虚假隐瞒的，一经发现将取消投标资格）。

**3.业绩情况（0-6分）**

近三年来以来成功案例证明，经专家组评审，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本项最高6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

# 第五章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项目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

合同编号：嘉政采合（2020）第 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供应商（以下称供应商）：

集中采购机构：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嘉兴市妇幼保健院保洁物业服务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

本次采购的是 嘉兴市妇幼保健院保洁物业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采购金额(元)** |
|  | 保洁物业服务 | | 医院保洁、运送和电梯驾驶服务 |  |  |  |  |

**第三条项目简述**

1. 聘用范围及性质

甲方聘用供应商在约定区域内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并由供应商提供必需的材料、物品及设备以有效地履行相应的管理服务职责。

1. 甲方给予支持的承诺

双方同意本协议目的在于使甲方能够向其患者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甲方认可为实现此目的，供应商需要甲方的专业和行政人员的支持，甲方同意尽其最大努力提供此类支持。

**第四条项目服务**

1. 物业管理服务内容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为甲方提供保洁、运送及电梯驾驶服务，具体服务范围、要求及人员配备见附件（附件1）。

2.培训材料

供应商将提供并维护所有培训服务人员必需的培训设备、胶片、幻灯片、文献、日常工作和项目日程表、索引、标准操作程序和培训服务人员的培训手册并承担上述材料的费用。这些材料归供应商所有。

3. 由供应商承担的费用

a) 项目承包总价包括供应商在承包区域内提供保洁、运送服务、电梯驾驶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夜餐费、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服装、安全、仓储、运输、维修、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材料和办公用品等各项全部费用。

b) 供应商完成本合同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承包内容所需发生的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机械进出场费、原材料价格变化风险等一切费用均应计入合同总价；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今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或调整。（本协议有约定的情况除外）

c) 下列费用不属于合同规定的供应商支付的“直接运营费用”：

（ⅰ）与服务人员安全有关的各项费用，如：一次性防护用品及特殊区域服务人员穿戴的保护性用品费用。

(ⅱ) 甲方提供的工具、设备的维护维修费用。

(ⅲ) 甲方提供给供应商使用的场地的维修和保养费用。

**第五条员工**

1. 供应商员工

a) 供应商将派驻管理服务所需的管理人员。其中一人为项目负责人，由其作为供应商的主要代表执行本协议中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本项目负责人为：，供应商如要更换项目现场保洁及运送经理必须征得甲方的同意（该人员出现不可抗力情况除外，包括但不限于死亡、残疾、疾病或家庭灾难等变化）。

b) 除管理人员外，供应商还将提供有效进行管理服务所需的所有服务人员、主管、培训与技术人员和特别项目所需的人员。

c) 上述a)和b)中的人员均为供应商人员。供应商将承担他们的工资津贴、奖金和与其工作相关的、国家或地方法规所征收的其它税收、费用、社会福利和加班费。

d) 如果甲方基于适当的理由确认供应商的任何人员为甲方所不能接受，甲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撤换该人员。供应商在收到该请求后，必须在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其可接受的替换人员。

**第六条材料与物品**

1. 本条的范围

本第六条明确划分双方提供进行管理服务所需的材料和物品的责任。

2. 保洁

a) 进行保洁服务所必需的消耗材料、物品、工具和设备由供应商负责提供,，其品牌符合投标文件。

b) 甲方负责提供医护人员洗手液、洗手毛巾、肥皂等与医疗运营相关的物品，包括医用垃圾袋（黄色）和利器盒。

3. 运送及各类医疗辅助工作

a) 甲方负责提供需要运送及各类医疗辅助工作的物品、材料和工具设施，如：病人、标本、药品、文件、设备，平车、轮椅、病历车等。

b) 供应商负责按甲方要求将以上物品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七条服务设备**

1. 供应商负责提供履行后勤管理服务所需的保洁设备及工具，对讲机、计算机软、硬件、打印机、打卡机、微波炉和其他办公用品，并自行负责上述设备物品的维修、保养和设备更新，而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

2. 甲方负责提供运送设备，并负责这些设备的维修 (包括替换配件)及提供额外或替换的中央运输设备并承担费用。

**第八条付款**

1 甲方同意向供应商支付本条规定的费用。

2 合同金额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元/年（大写，即人民币元/月（大写），分项价款见“投标报价明细表”。具体根据甲方考核结果支付，甲方应将考核结果书面告知供应商。

（2）合同金额的调整

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

a) 甲方提出的承包区域面积或承包内容变更，根据原综合单价计算变更费用。这种调整应在增加、减少或变更发生后的第一次付款中立即得以体现。但属供应商投标漏项少算的费用不得追补。

b) 发生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供应商直接损失的费用，经鉴定核准，甲方酌情予以一定补偿。但属供应商可以预见、预防，而供应商预防不力所造成的损失，不予补偿。其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c) 如果国家或地方政府要求必须提高员工的最低工资标准和增加法定假日，甲方同意相应地按照实际增加费用来增加供应商合同金额，且供应商同意将上述金额的实际增加费用部分支付给员工，这种调整应在变更发生后的第一次付款中立即得以体现。

d) 如果提供管理服务开始日期不是在月付款期的第一天，或不是在月付款期的最后一天终止本协议，第一次或最后一次支付的合同金额的数额应按实际提供的管理服务的天数，按比例支付。

3.合同金额的支付

a) 如果合同金额的任何款项未能在应付日内付清，未付清部分从应付日期起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付息，直至该款项付清为止。

b) 如果本协议下任何费用在应付日后30天内未付清，供应商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在此情况下，甲方应对供应商由于提前终止本协议而产生的损失予以补偿。

4. 合同金额的支付

合同签定后，甲方每月15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用（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见附件2），每满营运一个月后付款；供应商在服务期内有下列行为，造成的不当损失而产生费用，经供应商授权人书面确认后可从当月支付给供应商的费用中扣除：

（ⅰ）供应商要爱护与保管医院财产，如损坏医院设施等，按实际损失价值赔偿。

（ⅱ）没有达到考核标准的，按考核标准中规定的扣除；

（ⅲ）其它因供应商不作为或管理不严等，造成医院不良影响或损失。

（ⅳ）部分与招标文件不符合的做法，或不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V）实际到岗人数应不低于总人数的90%，如果低于90%将根据综合考评结果予以扣除相应费用，但最多不超过总服务费的5%。

（VI）中标单位具有良好的人员保障机制，因员工辞职或辞退，须在5个工作日内补充。连续10天缺编超过总人数的10%或一个月内平均缺编超过8%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双倍扣除缺编人员服务费。

5. 服务合同最后一个月的服务费用的30%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待供应商与甲方

完成交接及与所有员工的劳资关系处理完成后3日内支付。

**第九条合同期限**

1．合同期限为2020年9月1日起，合同期壹年。服务期满后，经考评等级达到合格及以上的，则可续签合同，续签年限为一年一续签，续签费用按中标价，如果有资金增加需按嘉兴市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原则上最长续签年限**不超过2年；**考核等级达不到合格的，不允许续签合同，招标单位将重新组织招标。

2. 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甲方将告知供应商是否续约或重新招标。甲方对本条款

具有最终决定权。

**第十条由甲方提供的场地**

甲方为供应商免费提供一定的工作场所，如供应商进行管理服务所使用的办公室、

更衣室、设备工具库房、洗涤和烘干场地及公共设施如水、电、内线电话等。

**第十一条执行检查和考核**

1 .甲方按附件规定的考核标准和奖惩办法每月对项目服务进行考核。

2. 双方代表应定期联合检查供应商的管理服务履行情况和其它相关事宜。

**第十二条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条款

a) 提供医院保洁、运送及电梯驾驶服务质量标准、作业规范及考核办法。

b) 与供应商一同对项目现场提供的服务进行考核。

c) 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d) 如遇突发事件，协调供应商在作业过程中与其他部门的关系。

2．供应商责任条款

a) 按本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及医院的有关要求提供医院保洁、运

送及电梯驾驶服务。

b) 遇到突发事件或自然灾害，应服从甲方指挥与安排。

c) 协助甲方调查、处理与本协议有关的投诉，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处理。

d) 完成甲方交办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临时性任务。

e) 未经甲方同意，供应商无权在承包区域内从事任何经营活动或类似宣传，甲方有权依照法律法规和甲方相关的规定责令供应商限期改正，并接受处罚。

f) 未经甲方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及承包合同内容，在承包区域内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承包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在承包期间，供应商任何重大变动或法律事宜均应通知甲方。

3．承包职责

a) 供应商必须信守承包承诺，认真落实具有相应的固定服务人员，服务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工作服，挂牌上岗并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

b) 供应商必须按甲方制订的服务标准，严格履行承包义务，为甲方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服务。并根据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状况，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c) 因工作需要，甲方临时向供应商提出服务的要求，供应商应全力配合，按照甲方提出标准及要求完成任务，不得无故拖延。

d) 在服务期内供应商遇到甲方各类检查（如上级部门来院检查等），供应商要加班，甲方不另支付加班费，即此项造成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e) 供应商员工发生被媒体曝光或影响甲方公众形象（如卖医疗垃圾、坑害病人等）或违反医院规章制度造成不良影响，而由此产生的损失及消除影响产生的损失，经协商或法律认定后，属于供应商责任，由供应商全部承担。

f) 承包期间，供应商应保证承包区域内的其他有关设施、设备不受损坏，否则由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经协商或法律认定后，属于供应商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g) 供应商公司的各类办公设施及费用、人员食宿、安全等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解决。

h) 供应商必须对员工发生的事故责任以及员工计生、身份、健康等承担责任，如发生工伤、伤亡等事故及其他的不良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i) 供应商员工平均年龄要求在55周岁以下，最大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医疗垃圾收集人员年龄必须在55周岁以下）。并为供应商的每位员工交纳各种社会保险及保证每位员工的必要休息时间，供应商每月支付供应商员工的工资不低于嘉兴市最低保障工资。

j) 社会保险除必须的各种社保外，还应包括第三者责任保险和员工人身意外保

险。

**第十三条赔偿和保险**

1．对甲方的赔偿

对于供应商或其员工在提供本协议服务过程中的过失行为或疏忽给甲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管理人员、被管理人员、医护人员、职工及病人与家属）所造成的责任(包括合理的律师费)，供应商同意给予补偿使其免受损失。

2．对供应商的赔偿

对于甲方或其员工的过失行为或疏忽给供应商所造成的责任(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甲方将给予赔偿使其免受损失。

3．索赔限制

如果一方在得知或应该得知引起索赔的事件发生之日起一年内没有向另一方提出书面索赔，则该方不能再提出索赔。

**第十四条协议终止**

1．违约通知、宽限期和终止

如果一方（“违约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一项或多项义务，另一方（“受害方”）应通知违约方并指出违约性质。违约方应自收到通知起30天内就通知的违约事宜予以补救。如果上述30天后违约方仍未纠正，受害方届时可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协议，在提交终止协议书面通知第30天后，本协议应视为终止，受害方即可停止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责任。

2．费用和损失补偿

如果本协议在合同规定期限结束前终止，双方均应就违约方由于本协议的提前终止给对方所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包括对裁减员工的补偿、任何分包合同项下的未付款项和为收取过期款项而支付的合理律师费）给予补偿并使其免受损失。

3．甲方在供应商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单方面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包括经济赔偿）。甲方违约的情况除外。

a) 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b) 连续四个月或一年累计达6次月度考核不合格。

c) 有严重影响医院有关科室的正常工作及医院形象的情况。

d) 与招标文件不符合的做法，或不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4．供应商如要提前中止合同，需提前3个月，并征得甲方同意，否则按合同执行。甲方违约的情况除外。

5．除不可抗力以外，如发生供应商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甲方发生中途终止合同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a) 经双方协商且经对方书面同意可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备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 七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份， 一 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一 份留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查， 一 份送财政核算支付中心。

**第十六条通知**

1. 通知及交付方式 本协议项下要求或允许的任何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亲手递交或用挂号信邮寄或快递：

致甲方，请寄至：

地址：

邮编：

致供应商，请寄至：

如果任何通知，实际收到日期没有记录，则通知在邮寄后第5天，快递后第3天视为收到。

**第十七一般条款**

1．可分割性

如果本协议任何部分被有管辖权法院认为无法强制执行，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有效性不受影响。双方权利义务的解释和履行应按照本协议有效部分来进行。

2．完整的协议

本协议包含了双方就本协议有关事项达成的全部共识。双方其他文字表述如与本协议有冲突或表述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3．争议解决

对于任何因本协议或因违反本协议而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双方应善意地尽力以调解方式解决。如果经调解该争议无法解决，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据其法律程序进行判决。

4．不可抗力

如果供应商对本合同的履行因任何供应商无法控制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火灾、洪水、动乱、战争而延迟，则供应商履行合同的时间也应作相应延迟。如延迟时间超过30天，双方可选择终止本协议。

5．劳动争议

在协议履行期间供应商与供应商派驻甲方的现场员工所发生的一切劳动争议归供应商解决。

6．双方的授权

甲乙双方约定在本协议签字的代表人为各方在双方书面文件中唯一有效的授权签收人（甲乙双方书面授权情况除外）。所有双方单方面采取的任何行为在取得对方授权签收人书面确认的情况前，均视为无效。

**第十八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承诺书及询标答疑文件、

中标通知书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以上协议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嘉兴市妇幼保健院供应商：

地址：嘉兴市中环东路2468号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年月日

合同鉴证方：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

项目负责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 | | | | |
| 按照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财政局\*\*\*\*\*\*\*\*\*\*\*\*号委托书，采购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合同号：嘉政采合**（2020）第##号**，以下项目已采购到位并验收合格。 | | | | |
| 服务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核定总价 | 采购人 验收意见 |
|  |  |  |  |  |
|  |  |  |  |  |
| 合计总价款（人民币） | 人民币元整。 ￥: | | | |
| 供货单位（盖章）： | 采购人（盖章）: |  | |  |
| 经办项目负责人： | 项目验收组组长： |  | |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  |
| 开户银行： | 项目验收组成员（签名）： |  |  |  |
| 银行帐号： |  | 验收时间：年月日 | | |
| 本单一式四联：第一联采购人留存，第二联作为财政支付凭证，第三联供货单位留存，第四联采购办存档备查。 | | | | |

# 

#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1.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2020年 月日9时30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月日

**2.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3．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4.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目录（请按照“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结合评标办法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信商务文件：**

（1）资格文件 ———————————————————————（页码）

（2）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页码）

**5.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采购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规格型号：/；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

/年 /月生产完工或向　　/（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订购］。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若有，请如实填写；若无，请作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1.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6、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致**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未处于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处罚的期限内；

4、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年＿＿月＿＿日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我\_\_\_\_\_\_\_ \_\_（姓名）系\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身份证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职务：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1.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名称** | **项目起止时间** | **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同时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和验收报告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9.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10. 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专业技术资格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典型业务  与技术专长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人针对该项目的销售、培训、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2、附各专业人员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11.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产品清单明细及技术响应**

**投标产品详细清单**

填表说明：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可附具体的介绍图文资料。▲以下内容不得含有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产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技术指标、参数 | 是否明显优于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对照采购清单序列编制上表，表格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12.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没有可不填)**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惠内容 | 单价 | 比投标报价优惠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13.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嘉兴市妇幼保健院**：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签字代表\_\_\_\_\_\_\_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 （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份、副本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_\_\_\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4.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　　　　　　　　　　　　　　标项：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投标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大写） 元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一切费用；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４、须按采购清单顺序填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15.**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嘉政采招（2020）第23号　　　　　　　标项：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一切费用；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４、须按采购清单顺序填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16、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着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型（中、小、微）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三）本公司参加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8、社保证明承诺函**

**社保证明承诺函**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的下列人员，均按规定缴纳社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社会保障号 | 社保经办机构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